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4)第 5534 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4)第 5534 号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的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董事会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提出鉴证结论。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检查、核对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已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报送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申请文件之用途，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上海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丰股份”或“公司”）对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6月23日下发的《关于同意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113号）同意注册，润丰股份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69,05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22.0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2,186.2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2,880.93万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上述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7月23日出具了大信验字[2021]第3-00030号《验资报告》。公司及相关子公司已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储存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2、截至2024年3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3月31日，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11,510.03万元，其中：募投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62,910.03万元，使用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并用于购买办公用房8,600.00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40,000.00万元。

截至2024年3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428,809,338.64
减：累计已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629,100,330.70
其中：置换的以前年度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32,954,240.38
2021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9,401,308.79
2022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35,921,253.38
2023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361,753,904.72
2024年1-3月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89,069,623.43
减：超募资金使用金额	86,000,000.00
减：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400,000,000.00

项目	金额
加：累计利息、理财收入	46,054,846.33
减：累计银行手续费支出	19,848.80
减：6000 吨/年小吨位苯氧羧酸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857,313.31
年产 62000 吨除草剂项目（一期）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005,270.42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353,881,421.74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对募集资金的存储、运用、变更和监督等方面均不存在违反《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况。

2021 年 6 月，公司与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证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营业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明支行各方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1 年 9 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青岛润农化工有限公司与东北证券、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明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会同东北证券就“6000 吨/年小吨位苯氧羧酸项目”、“年产 38800 吨除草剂项目（一期）—30000 吨/年草甘膦可溶粒剂项目”与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明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公司会同东北证券就“年产 62000 吨除草剂项目（一期）-禾本田液体制剂项目”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公司及子公司宁夏格瑞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格瑞”）、青岛润农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润农”）会同东北证券分别就“年产 9000 吨克菌丹项目”、“高效杀虫杀菌剂技改项目”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营业部、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明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2022 年 11 月，公司与东北证券、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	开户行	专户账号	初始存入金额	账户余额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	801114501421014988	339,340,000.00	90,175,819.34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	801114501421015064	78,600,000.00	70,602,538.55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营业部	1607001729200318721	276,482,829.45	64,480,143.49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营业部	1607001729200318694	220,000,000.00	注 1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明支行	802010201421019256	110,563,415.83	784,164.78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明支行	802010201421019263	108,470,000.00	注 2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明支行	802010201421019270	100,290,000.00	注 3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明支行	802010201421019287	115,690,000.00	13,043,935.59
青岛润农化工有限公司	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明支行	802010201421020328	-	注 4
青岛润农化工有限公司	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明支行	802010201421022425	-	77,579,289.04
宁夏格瑞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营业部	1607001729202271511	-	37,215,530.95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营业部	632712937	103,470,000.00	注 5
合计			1,452,906,245.28	353,881,421.74

注 1：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营业部的 1607001729200318694 账户为原募投项目“年产 35,300 吨除草剂产品加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募投项目变更后，该账户资金转入宁夏格瑞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营业部的 1607001729202271511 账户，用于“年产 9000 吨克菌丹项目”。该账户于 2022 年 9 月 7 日注销。

注 2：公司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明支行 802010201421019263 账户为募投项目“6000 吨/年小吨位苯氧羧酸项目”募集资金专户，该募投项目于 2023 年 7 月结项，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 2,857,313.31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账户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销户。

注 3：公司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明支行 802010201421019270 账户为原募投项目“年产 1000 吨高效杀菌剂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募投项目变更后，该账户资金转入青岛润农在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明支行 802010201421022425 账户，用于“高效杀虫杀菌剂技改项目”。该账户于 2022 年 9 月 2 日销户。

注 4：2021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

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实缴出资及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并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青岛润农投入募集资金 115,690,000.00 元，开立募集资金专户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明支行 802010201421020328 账户。青岛润农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明支行 802010201421020328 账户为“年产 1 万吨高端制剂项目”募集资金专户，项目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转入公司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明支行 802010201421019287 账户，用于“年产 38800 吨除草剂项目（一期）—30000 吨/年草甘膦可溶粒剂项目”。该账户于 2022 年 8 月 5 日销户。

注 5：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营业部 632712937 账户为募投项目“年产 62000 吨除草剂项目（一期）-禾本田液体制剂”募集资金专户，该募投项目于 2024 年 1 月结项，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 3,005,270.42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账户于 2024 年 1 月 25 日销户。

注 6：公司募集资金净额 1,428,809,338.64 元与初始存入金额 1,452,906,245.28 元差异 24,096,906.64 元，包括募集资金存入专用账户时点存入金额中包含，但公司尚未自专用账户支付的承销、保荐费用合计 2,830,188.68 元；信息披露费 3,867,924.51 元；律师费 8,113,207.54 元；审计及验资费 9,150,943.40 元，其他费用 134,642.51 元。

三、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1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1) 农药产品境外登记项目调整实施国家及投资结构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于 2021 年 11 月 11 日召开 2021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农药产品境外登记项目调整实施国家及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农药产品境外登记项目”进行调整，具体为将该项目的实施范围由原计划的 6 个国家中的阿根廷、澳大利亚变更为欧盟、乌克兰，将阿根廷、澳大利亚以及本次新增的坦桑尼亚、科特迪瓦、喀麦隆、埃及、哈萨克斯坦、土耳其、秘鲁、厄瓜多尔和哥伦比亚合计 11 个国家作为后续登记计划的灵活补充区域，并按照公司战略规划，对项目投资结构进行了合理调整。

(2) 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并

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同意公司将“年产 35,300 吨除草剂产品加工项目”、“大豆田作物植保解决方案配套制剂加工项目”、“甘蔗田植保作物解决方案配套制剂加工项目”、“年产 1,000 吨高效杀菌剂项目”、“植保产品研发中心项目(原)”5 个原募投项目变更为“年产 9000 吨克菌丹项目”、“6000 吨/年小吨位苯氧羧酸项目”、“年产 62000 吨除草剂项目(一期)-禾本田液体制剂”、“高效杀虫杀菌剂技改项目”、“植保产品研发中心项目”5 个新募投项目；将“年产 1 万吨高端制剂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年产 38800 吨除草剂项目(一期)—30000 吨/年草甘膦可溶粒剂”。

(3) 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11 月 2 日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年产 20,000 吨 2,4-D、2,000 吨烯草酮、500 吨高效盖草能项目”变更为“年产 25000 吨草甘膦连续化技改项目”。

上述募集资金变更金额累计金额为 122,615.84 万元，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142,880.93 万元的比例为 85.82%。

3、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对“年产 20,000 吨 2,4-D、2,000 吨烯草酮、500 吨高效盖草能项目”的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项目延期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年产 20,000 吨 2,4-D、2,000 吨烯草酮、500 吨高效盖草能项目	2023 年 7 月 28 日	2024 年 7 月 28 日

“年产 20,000 吨 2,4-D、2,000 吨烯草酮、500 吨高效盖草能项目”由公司控股子公司宁夏格瑞负责具体实施，本项目原计划建设期 24 个月，预期在 2023 年 7 月 28 日完成建设。因募投项目整体工程量较大，建设周期较长，同时受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因素影响，该项目进度放缓，经过审慎研究，公司决定将该募投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为 2024 年 7 月 28 日。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

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对“年产 38800 吨除草剂项目（一期）—30000 吨/年草甘膦可溶粒剂”、“高效杀虫杀菌剂技改项目”、“年产 9000 吨克菌丹项目”的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项目延期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年产 38800 吨除草剂项目（一期）—30000 吨/年草甘膦可溶粒剂	2023 年 7 月	2024 年 7 月
高效杀虫杀菌剂技改项目	2023 年 7 月	2024 年 7 月
年产 9000 吨克菌丹项目	2024 年 1 月	2024 年 7 月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将“年产 25000 吨草甘膦连续化技改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为 2025 年 5 月。

4、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 (1)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止，公司未发生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情况。
- (2)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且投入使用前，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金额共计 3,912.66 万元（其中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3,295.42 万元，支付发行费用 617.24 万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1]第 3-00009 号）。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3,295.42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 617.24 万元。

5、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1)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4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补充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2 年 8 月 22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40,0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未超期使用。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

资金不超过 4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补充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3 年 8 月 22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未超期使用。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40,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补充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40,000.00 万元。

(2)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及 2021 年 9 月 10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使用期限自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根据上述议案实际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序号	购买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万元)	产品期限	状态
1	润丰股份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 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1 年第 352 期 J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1 年 12 月 2 日 -2022 年 8 月 29 日	已到期赎回
2	润丰股份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 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1 年第 360 期 G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1 年 12 月 9 日 -2022 年 8 月 30 日	已到期赎回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6、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并用于购买办公用房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8,60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山东润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科国际”）进行增资，增资资金全部计入注册资本。增资完成后，润科国际使用本次增资资金 8,600.00 万元以及自有资金购买位于济南市高新区汉峪金谷五区五座 3001、3101、3201 的办公用房，与本次交易相

关的税费均由润科国际以自有资金支付。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完成向润科国际的增资，润科国际于同月支付了购买办公用房的款项。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农药产品境外登记项目”主要用于进一步完善公司全球营销网络，无法独立产生经济效益，因而无法独立对其经济效益进行定量财务评价，但本项目实施后，将有利于优化公司现有全球营销网络及品牌知名度，对于提高公司核心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具有重要的促进作用。

“植保产品研发中心项目”主要用于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研发能力，无法独立产生经济效益，因而无法独立对其经济效益进行定量财务评价，但本项目实施后，将有利于提高公司产品研发能力，对于提高公司产品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具有重要的促进作用。

3、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的情况说明

公司无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的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使用前次募集资金用于认购股份情况。

六、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公司已将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在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进行了相应披露，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的相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表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

编制单位：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2,880.93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71,510.0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22,615.84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85.82%	2021年度		12,835.55					
			2022年度		13,592.13					
			2023年度		36,175.39					
			2024年1-3月		8,906.96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差异	项目达到预定可以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总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总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承诺投资项目：										
1	年产35300吨除草剂产品加工项目	年产35300吨除草剂产品加工项目	22,000.00	49.44	49.44	22,000.00	49.44	49.44	-	不适用
2	大豆田作物植保解决方案配套制剂加工项目		10,847.00	-	-	10,847.00	-	-	-	不适用
3	甘蔗田植保作物解决方案配套制剂加工项目		10,347.00	-	-	10,347.00	-	-	-	不适用
4	年产1万吨高端制剂项目	年产1万吨高端制剂项目	11,569.00	3,652.55	3,652.55	11,569.00	3,652.55	3,652.55	-	2022年1月
5	年产20000吨2,4-D、2000吨烯草酮、500吨高效盖草能项目		33,934.00	-	-	33,934.00	-	-	-	不适用
6	年产1000吨高效杀菌剂项目		10,029.00	-	-	10,029.00	-	-	-	不适用
7	植保产品研发中心项目（原）		7,860.00	-	-	7,860.00	-	-	-	不适用
8	农药产品境外登记项目	农药产品境外登记项目	27,648.28	27,648.28	21,984.04	27,648.28	27,648.28	21,984.04	-5,664.24	2024年7月
9		年产9000吨克菌丹项目	-	21,950.56	5,520.11	-	21,950.56	5,520.11	-16,430.46	2024年7月
10		6000吨/年小吨位苯氧羧酸项目	-	10,847.00	11,015.71	-	10,847.00	11,015.71	168.71	2023年7月
11		年产62000吨除草剂项目（一期）-禾本液体制剂	-	10,347.00	10,235.30	-	10,347.00	10,235.30	-111.70	2024年1月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12		年产38800吨除草剂项目（一期）—30000吨/年草甘膦可溶粒剂	-	7,916.45	72.62	-	7,916.45	72.62	-7,843.83	2024年7月
13		高效杀虫杀菌剂技改项目	-	10,029.00	2,807.46	-	10,029.00	2,807.46	-7,221.54	2024年7月
14		植保产品研发中心项目	-	7,860.00	1,049.45	-	7,860.00	1,049.45	-6,810.55	2024年7月
15		年产25000吨草甘膦连续化技改项目	-	33,934.00	6,523.36	-	33,934.00	6,523.36	-27,410.64	2025年5月
小计			134,234.28	134,234.28	62,910.03	134,234.28	134,234.28	62,910.03	-71,324.25	
超募资金投向：										
1		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并用于购买办公用房	-	8,600.00	8,600.00	-	8,600.00	8,600.00	-	不适用
2		暂时闲置超募资金	-	46.65	-	-	46.65	-	-46.65	不适用
小计			-	8,646.65	8,600.00	-	8,646.65	8,600.00	-46.65	
合计			134,234.28	142,880.93	71,510.03	134,234.28	142,880.93	71,510.03	-71,370.90	

注1：公司于2022年6月2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及2022年7月15日召开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同意公司将“年产1万吨高端制剂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7,916.45万元投入“年产38800吨除草剂项目（一期）—30000吨/年草甘膦可溶粒剂”。

注2：原募投项目名称为“植保产品研发中心项目”，新募投项目名称与原募投项目相同，但相关建设内容已发生改变。为避免混淆，本报告中使用“植保产品研发中心项目（原）”指代原募投项目。

注3：公司于2022年6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将“年产20,000吨2,4-D、2,000吨 烯草酮、500吨高效盖草能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为2024年7月28日。公司于2022年10月1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及2022年11月2日召开的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年产20,000吨2,4-D、2,000吨烯草酮、500吨高效盖草能项目”变更为“年产25000吨草甘膦连续化技改项目”。

注4：公司于2023年6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将“年产9000吨克菌丹项目”、“高效杀虫杀菌剂技改项目”、“年产38800吨除草剂项目（一期）—30000吨/年草甘膦可溶粒剂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均延期至2024年7月。

注5：公司于2024年3月13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将“年产 25000 吨草甘膦连续化技改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为 2025 年 5 月。

注6：6000吨/年小吨位苯氧羧酸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系公司使用该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收入投入募投项目所致。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附件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编制单位：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 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2年1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 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年 1-3月		
1	年产1万吨高端制剂项目	117.26%	完全达产后年营业收入74,338.05万元，净利润5,677.16万元 注1	不适用	3,926.70	6,261.87	782.76	10,971.33	是
2	年产9000吨克菌丹项目	不适用	项目建成达产后，实现年销售收入29,602.68万元，年净利润5,497.80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6000吨/年小吨位苯氧羧酸项目	83.76%	项目建成达产后，实现年均销售收入34,941.62万元，年均净利润3,151.39万元 注2	不适用	不适用	1,223.27	1,510.12	2,733.38	是
4	年产62000吨除草剂项目（一期）-禾本 田液体制剂	94.08%	项目建成达产后，实现年均销售收入86,926.64万元，年均净利润6,099.91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654.23	654.23	是
5	年产38800吨除草剂项目（一期）— 30000吨/年草甘膦可溶粒剂	不适用	项目建成达产后，实现年均销售收入97,548.42万元，年均净利润4,712.82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6	高效杀虫杀菌挤技改造项目	不适用	项目建成达产后，实现年均销售收入120,571.40万元，年均净利润7,757.38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7	植保产品研发中心项目	不适用	属于研究开发类项目，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8	农药产品境外登记项目	不适用	主要用于进一步完善公司全球营销网络，无法独立产生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9	年产25000吨草甘膦连续化技改项目	不适用	项目建成达产后，实现年均销售收入93,873.69万元，年均净利润10,794.18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根据可研报告，“年产1万吨高端制剂项目”投产期按设计能力的60%、80%计算，投产后第1年、第2年净利润分别为2,674.77万元、4,175.97万元，完全达产后净利润为5,677.16万元。根据实际产能释放情况，第二年该项目已100%达产。

注2：根据可研报告，“6000吨/年小吨位苯氧羧酸项目”投产期按设计能力的50%、70%计算，投产后第1年、第2年净利润分别为689.17万元、1,674.06万元，完全达产后净利润为3,151.39万元。

注3：根据可研报告，“年产62000吨除草剂项目（一期）-禾本田间液体制剂”投产期按设计能力的25%、70%、100%计算，投产后第1年、第2年净利润分别为819.38万元、3,423.23万元，完全达产后净利润为6,099.91万元。根据实际产能释放情况，第一年该项目已40%达产。

注4：年产9000吨克菌丹项目\年产38800吨除草剂项目（一期）—30000吨/年草甘膦可溶粒剂、高效杀虫杀菌挤技改造项目、植保产品研发中心项目、农药产品境外登记项目、年产25000吨草甘膦连续化技改项目均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